

## 書面質詢

李靜儀議員

### 促當局檢視疫情下停業和復業的準則 推出支援停業停工機制

早前行政長官賀一誠列席立法會全體會議回答議員提問時表示，對於6月18日發生新一波疫情，會持續檢討防疫抗疫措施的不足之處，並加以改進。社會期望當局能夠進一步說明具體內容，當中包括對社會影響面較大的停業停工準則和機制。

疫情發生以來，本澳曾多次採取暫停經濟活動或部分社會運作的措施，先後實施全城相對靜止、區域封控防範，以及停業停工的要求等，以減低群聚和交叉感染風險。不少企業幾經停擺已不堪重負，部分行業例如髮型美容、娛樂業、補習中心等更是多次被強制要求停業，不少僱員則同步停工，但對於何時能夠解封復工等難以預計，只能不斷等待政府公佈。

儘管理解政府為阻截疫情必須採取嚴格措施，過往亦有總結經驗及不斷優化，但由於停業要求影響較大，商企及僱員都承受沉重的財政壓力，不同程度影響居民的生活和生計。因此，社會一直高度關注有關防疫措施推行準則，更期盼當局明晰因防疫而停業停工的機制，制訂可行的復工復業的指引等；並透過設立停業停工支援機制，讓居民在全力配合防疫之餘，能夠有合適的支援和幫助；然而，當局未有明確回應。

為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政府今年四月公佈《應對大規模新冠肺炎疫情的應急處置預案》，方案出台後不久即已發生6.18疫情，當中部分預案經過實踐後或需要作出完善。行政長官日前於立法會全體會議上表示，會持續檢討防疫抗疫措施的不足之處，並加以改進。請問具體包括哪些內容？其中，由於要求企業或僱員停業停工的安排影響面廣泛，社會上一直有不少討論。基於疫情風險仍在，當局會否進一步總結經驗，檢視過去採取停業停工措施的情況，明確向社會交待有關指引和執行準則，讓居民有所準備？

二、對於受停業停工影響的企業、僱員和居民，政府一直表示透過推出臨時經濟援助措施，例如近期的百億經援計劃作出支援。然而，由於上述經援措施只屬臨時性質，政府並無明確指出何種情況下會採取措施，有關適用範圍和金額、條件要求以至推出的時間等，每次都有差異，亦未必能夠準確地、及時地協助到被要求停業停工的人士，受影響的居民相當被動。為此，社會一直要求政府研究和制訂針對受疫情影響而停業停工的企業或僱員的支援和補助機制，增強行業和居民的信心，政府會否開展設定專項停業停工支援機制的工作？